

# 光陰噬舊——新舊上海追隨者的結局與隱喻

## 一、前言

在閱讀《長恨歌》一書時，不免會對幾位書中的角色產生共鳴，有些人物最終過著幸福的生活，但絕大部分的角色落得悲慘的結局，而其中不免有幾位會令人產生惻隱之心，讓我不禁疑惑的是：究竟是什麼原因讓他們無可避免地共同奔赴悲劇性的結局？而作者王安憶又打算藉由他們的不幸來告訴我們甚麼？筆者試著回想這些同為天涯淪落人的相似之處，並利用作者對於這些特定角色的描寫，例如服裝、對話，將這些角色以他們所認同、喜愛、在內心中嚮往的年代予以大致的區別、分類，藉此發現書中的角色可概分為以王琦瑤為首的舊上海派，以及以薇薇為首的新上海派，雙方都同樣愛著上海這個城市，卻愛著不同時期的模樣，生在其中，死在其中，彷彿是依循著這個城市萬年來川流不息時光的洪流，希望在自己的那一段支流留下足跡，這也是為何我稱他們為追隨者。除了以角色的心態來作為分類依據，在年代上，筆者也大致以《長恨歌》第一部最終李主任死去作為舊上海的結束，中間經過混亂階段是新上海醞釀的時期，跨越文革後的第三部為發展成熟的新上海這般分類做為新舊上海分類的標準。將兩類人做內部的比較後，在互相對比。本文將藉由這樣的分類，進一步探討各類別角色相似的結局，並試圖推敲作者如此安排的意圖。

## 二、舊上海的追隨者

### (一) 舊上海的陪葬者——李主任

在《長恨歌》一書中，最早死去的角色是軍政界的大人物李主任，而我認為這角色的死亡除了作為長恨歌悲劇的開端，也象徵著一個上海繁榮年代的結束。在四十年代的上海，身居高位的軍政人員面對的是各式各樣的矛盾，範圍廣至國內外、黨內外、派系之間，小至人與人之間，而其中李主任不乏要面對更多他人的批評與壓力，在政治的舞台上扮演著不可或缺的角色：

外人只知道李主任身居高位，卻不知高處不勝寒。各種矛盾的焦點都在他身上，層層疊疊。最外的一層有國與國間；裡一層是黨與黨間；在一層是派系與派系；芯子裡，還有個人與個人的。他的一舉手，一投足都是牽一髮動萬鈞。外人只知道李主任重要，卻不知道就是這重要，把他變成了個活靶子，人人瞄準。李主任是在舞台上做人，是政治的舞台，反覆無常，明的暗的，臺上的臺下的都要防。<sup>1</sup>

而這樣的李主任在四十年代的上海實際上是肩負著壓力的，隨著一九三七

<sup>1</sup> 王安憶，《長恨歌》(台北市：麥田出版，2005)，頁99。

年日本侵華戰爭的開始導致黃金十年的結束，以及一九四一年太平洋戰爭的爆發，國民黨執政的意氣風發開始走下坡，而共產黨也在中國內陸蠢蠢欲動，在三十年代所建立起的基礎幾乎毀於此時。<sup>2</sup>王安憶筆下的李主任可說是典型三四十年代的軍人，而如此在舊上海活躍的李主任，最終的下場卻是悲慘的：

這些日子，報紙上的新聞格外的多而紛亂；淮海戰役拉開帷幕；黃金價格暴漲；股市大落；槍斃王孝和；滬甬線的江亞輪爆炸起火，二千六百八十五人沉冤海底；一架北平至上海的飛機墜毀，罹難名單上有名叫張秉良的成年男性，其實就是化名的李主任。<sup>3</sup>

死於飛機失事的李主任在本書中所佔的分量不多，卻是日後王琦瑤懷念舊上海時光很大的一個媒介，作者王安憶利用李主任的死象徵著舊上海要進入一個轉型的混亂階段，而轉型的開端是由戰爭挑起的，那正是打進上海這座貌似和戰爭無關城市的淮海戰役，而李主任則成了舊上海的陪葬者。

## (二) 舊上海的遺族——王琦瑤、程先生、蔣麗莉

在新上海中有一群跨越時代溝縫的舊上海人，無論他們對於新上海的反動為何，都能在王安憶細微的描寫中看出緬懷舊上海的端倪，而王琦瑤、程先生、蔣麗莉正是此書中的代表人物，他們卻是同中有異，程先生是由裡到外都懷舊，王琦瑤與蔣麗莉卻不然，儘管王琦瑤改變了自己的舊衣時尚，塑造出新上海的自我風格、蔣麗莉背著自己心意加入共產黨，他們的心所共同認同的，依舊是過去戰爭前的華麗上海，而這三位把心留在舊上海的遺族，在結局上也有一定程度的相似性。

作為此書的主角，王琦瑤擔任了後面劇情走向中代表舊上海的最大台柱，而我認為王安憶把王琦瑤當作是舊上海繁華風情在上海市民心中永遠無法抹滅的吸引力，無論是心態上或是穿著打扮上，秉持著舊上海風範，更因此影響周遭他人搭上這班往回開的火車的王琦瑤，在死去後貌似對於新上海沒產生甚麼影響，而這樣一名女性的死去，我認為代表了這個時代與上個世代正式脫節，而最後王琦瑤慘烈的死法反扣回最初少女王琦瑤參觀片場時，看見一個躺在床上死去的女子，那場景竟與王琦瑤自身的死法如出一轍，在片場預言的結局這一點，更象徵了在上個世代，也有一個王琦瑤死於念舊，從另外一個觀點來說，也間接表達新時代固然在進步，卻對於舊有事物的不重視以及破壞，上一代的文化被新一代棄如敝屣，最後落得如王琦瑤一般的下場。

而醞釀王琦瑤復古性格的，除了年輕時獲選為三小姐的風光讓她念念不忘，在上海面臨戰爭的侵襲時，李主任去世後，她被送回鄔橋老家，而在這個階段正是她和新上海脫節的關鍵，也是她表面上融入了新上海、骨子裡永遠存有上海黃

---

<sup>2</sup> 李主任是年約四十歲的軍政界大人物，手握實權，眾人無不巴結。

<sup>3</sup> 王安憶，《長恨歌》，頁137。

金年代精神的重要原因：

王琦瑤的傳說是上海繁華夢的景象，雖然繁華是舊繁華，夢是舊夢，可那餘光照耀，也足夠半個世紀用的。<sup>4</sup>

由這段阿二對於初聞王琦瑤形象的描述，可以看出當時上海的盛況不再，但普遍外地人對於上海的印象仍是停留在不夜城的美好景象，而離開上海的王琦瑤更是只懷想著那個她待過的、充滿魅力、未經戰爭破壞的舊上海，自然她身上的氣質依舊是那個風情萬種的舊上海風範。

王琦瑤的魅力是舊上海。這股魅力對於上海以外地區的人來說更是有著致命的吸引力，在鄔橋的阿二即使看得透徹，卻也難逃這樣的上海漩渦：

王琦瑤就是個幻覺成真。她走在鄔橋的街上，身上披著那繁華錦繡的光影，幾乎能聽見歌舞的餘音，尾隨而來。阿二心想：這上海女人就是為了引誘他來的，前景有多不妙，引誘就有多強烈，阿二幾乎懷了犧牲的精神。<sup>5</sup>

王琦瑤在阿二眼中就是上海，而且那是阿二嚮往的舊上海，還沒遭受戰爭侵襲、政治動亂，那個歌舞昇平的舊上海。

王琦瑤的氣質是舊上海。在她初回上海，王安憶便透過嚴家師母對王琦瑤的觀察，展露出她不同於一般上海人的氣場，除了帶有懷舊的味道，也是見過大風大浪的深層韻味，那是在舊上海的繁華中來回盤旋才能沾染上的、刻意不得的：

她第一眼見王琦瑤，心中便暗暗驚訝，她想，這女人定是有些來歷。王琦瑤的一舉一動，一衣一食，都在告訴她隱情，這隱情是繁華場上的。<sup>6</sup>

經歷過上海繁榮時代的王琦瑤，競選過上海小姐、當過大人物的情婦，自然沾染上繁華場上的雍容氣質，彷彿甚麼大風大浪沒見過，帶著點處變不驚的從容感，而作者透過嚴家師母的這番描述，傳達了舊上海背景對於王琦瑤影響之深，直到此刻依舊無法抹滅。

王琦瑤連家具擺設都是舊上海。王安憶藉由康明遜的角度也做了一番描寫：

後來再去她家，房間裡那幾件家具，更流露出些來歷似的。他雖年輕，卻是在時代的銜接口度過，深知這城市的內情。許多人的歷史是在一夜之間中斷，然後碎個七零八落，四處皆是。<sup>7</sup>

---

<sup>4</sup>王安憶，《長恨歌》，頁151。

<sup>5</sup>王安憶，《長恨歌》，頁155。

<sup>6</sup>王安憶，《長恨歌》，頁166。

<sup>7</sup>王安憶，《長恨歌》，頁203。

除了透過家具擺設說明王琦瑤的內心世界，推敲康明遜此番內心感想，更展現出從時代銜接口度過所產生的兩種樣態，一是守著過去的王琦瑤，二是跟上時代的康明遜。而這兩人的差異也能在最後結局的不同窺知一二。

這使得王琦瑤活脫脫就是舊上海，她的魅力是舊上海、氣質是舊上海，甚至連家具擺設都是舊上海。即便是早已融入現代上海的康明遜、外國人薩沙，甚至到後期的張永紅、老克臘，無一不沉淪在王琦瑤，也就是舊上海的風氣中。那表示舊上海之於新上海的子民，是有一定的神祕感、吸引力的，而那樣的魅力全都集中在王琦瑤身上，顯示作者王安憶塑造王琦瑤這個角色的基本框架。

而在女兒薇薇前往美國，王琦瑤曾為上海小姐的故事被掀開後，更是被張永紅拉去各式場合，作為派推的裝飾品，即便沒人上前詢問關心，但這名號一出，彷彿上海小姐會替整個派推增添了一抹無法由他人取代的神祕感，而這點更顯示了舊上海淪為一種風情的象徵，卻無人試圖理解得更深入，變得像是一種口號一般空洞：

這大都是年輕人的聚會上，王琦瑤總是識時務地坐在一邊，卻讓她的光輝為聚會添一筆奇色異彩。人們常常是看不見她，也無餘暇看她，但都知道，今晚有一位「上海小姐」到場。<sup>8</sup>

這活生生的舊上海精神就被一群狂歡的新上海年輕人晾在一邊，而王琦瑤卻是每次都維持一貫的優雅，也赴每次的邀約，彷彿她在上海的夜晚中還佔有一個位子。

最後王琦瑤死於長腳之手，而長腳的角色特性會在後面詳加介紹，顯而易見的是，長腳確實代表了新上海，而王琦瑤最後因為李主任留給她的金條而喪命，那西班牙風格雕花的木盒，是李主任代給她的慰藉，也是舊上海精神的根基，對於在多年後對於李主任早已印象模糊的王琦瑤而言，那個木盒才是真正她與舊上海時代的連結，而非裡面的金條，而被奪去了根基的王琦瑤，基本上就代表了舊上海時代被新上海時代扼殺，無法共存。對於舊上海的種種，經過文革洗禮，早已不被新上海重視，如同王琦瑤的結局：

他有些遺憾地嘆了口氣，將她輕輕放下，鬆開了手。他連看她一眼的興趣都沒有，就轉身去研究那盒子，盒子上的雕花木紋看上去富有且昂貴，是個好東西。<sup>9</sup>

而舊上海的文化底蘊，如同那個裝著金條的精緻外殼，在新上海人眼裡，只不過是另外一項換成財富的方法，而金條，才是新上海人對於過去留下的種種中

---

<sup>8</sup>王安憶，《長恨歌》，頁346。

<sup>9</sup>王安憶，《長恨歌》，頁397。

唯一感興趣的。即便少數人對於王琦瑤這樣的舊上海形象感到新奇、神秘，甚至意欲模仿，最終他們對於這類的舊上海魅力是不夠重視的，如同長腳最初對王琦瑤的敬重，最後卻是對她不屑一顧。

除了王琦瑤外之外，其餘內心活在舊上海的人們一樣被時代的洪流沖散、撞上名為改革的礁石、支離破碎。其中的代表性人物就是程先生和蔣麗莉。

程先生最初也是活在舊上海時代的人，在四十年代是個學攝影的摩登青年，而在十二年過去後，再次遇到王琦瑤時，他仍舊沒放棄過舊上海的思想和內在，由他的穿著可以略知一二：

程先生的西裝舊了，裡面的羽紗焯了，袖口也起了毛。他的髮頂稍有些禿。眼鏡還是那副金絲邊的，金絲邊卻褪了色。雖然是舊，還有些黯淡，程先生還是修飾得很整潔，臉色也清爽，並無頹敗之樣。這就使他看上去更有些特別，像是從四十年代舊電影裡下來的一個人物。這類人物，在一九六零年的上海，馬路上還是走著幾個的。他們的身影帶著些紀念的神情，是最會招來孩子的目光。<sup>10</sup>

這段對於程先生衣著的描述，充分傳達出不僅是外在，程先生連內心也同王琦瑤一般，停留在過去，只是那種停留之於王琦瑤，顯得更粗淺，王琦瑤內在所保留的是舊上海的精神，而程先生僅是那種舊上海精神的崇拜者、追隨者，並不是會領著眾人追憶那個黃金年代的人物，這也是為什麼王琦瑤會受部分新上海人敬重，進而被邀請去派推等諸如此類的摩登場合，而程先生僅僅是受到街上孩童的注目，被看作是一種奇裝異服的怪人。用另一個角度來看，不難發現，王琦瑤的舊上海魅力是要親自去接觸才能感覺到的，而程先生外顯型的崇拜行為，在一九六零年代著實是與眾不同、易受注目的，這也間接導致他最後的死亡。

程先生是在一九六六年文化大革命時被認定是情報特務，而求照的女性則是他培養的色情間諜，因此被逼供，最後自殺身亡。不難想像那個年代這樣死於文革的懷舊人士應該不少，畢竟光是穿著就足以顯得他們的不同，更何況當時破四舊的思潮，足以把他們全部都安上莫須有的罪名，這可以說是一波對於舊上海追隨者的大掃蕩，多少當年應該被善加保存的古物就在一片混亂中毀損、失傳：

角落裡堆著舊物，都是陳年八輩子，自己都忘了，這使它看上去像廢墟。房間是空房間，人是空皮囊。東西都被掏盡。其實幾十年來的磨礪本已磨的差不多，還在乎這一掏嗎？今天的月亮，可是在許多空房子和空皮囊裡穿行，地板縫裡都是它的亮。然後，風也進來了，先是貼著牆根溜著，接著便鼓盪起來，還發出嘎嘎的聲響。偶爾的，有一扇沒關嚴的門窗，「劈啪」地擊打一聲，就好像在為風鼓掌。房間裡的一些碎紙碎布，被風吹動了，在地板上滑來滑去。這些舊物的碎屑，眼看得就要掃進垃圾箱，在做

---

<sup>10</sup>王安憶，《長恨歌》，頁236。

著最後的舞蹈。<sup>11</sup>

舊物的碎屑彷彿舊上海的一切，在最後要被抹煞前，在這一夜月光下，做著最後的掙扎，對於程先生來說，這些日子累積起的本都被掏盡了，逼著他走上絕路，也象徵著舊上海的一切一一被逼上絕路，死在新上海無情、毫無道理的打壓中。

至於蔣麗莉，描述這個角色最恰當的詞莫過於矛盾，曾經生活在舊上海的繁華時代並且生於富貴人家，更是比程先生、王琦瑤看過更多上海繁榮華美的一面，卻選擇進入共產黨，反資產階級，成為叛離自己家族的異類，這個行為似乎並不是她所真正希望的，而是類似於對周遭以及自己的反抗，是種青少年時期特有的叛逆行為，而這樣的叛逆情節貌似影響了蔣麗莉相當久的時間。關於王安憶塑造這樣的角色性格，我認為代表了一種逼迫自己去習慣新生活的上海人，這種矛盾的心態會在內心中互相拉扯，導致對於生活的厭倦，這類人如同王琦瑤、程先生，是不適居於新上海的，唯一的不同是旁人大抵不知：

她以她歷來的狂熱，接受這生活裡不堪承受的一面。從前放縱任性的衝動，這時全用在約束檢討自己。她的積極性令她左右上下的人都感到跟不上。甚麼樣的事情，她都要做得過頭。她自知是落後反動，於是做人行事就都反著她心願來，越是不喜歡甚麼，就越是要做甚麼。<sup>12</sup>

而這樣反著自己心願做事的矛盾心理，來自於她原本的性格，但在蔣麗莉某部分的行為中，是看得出破綻的，尤其是對於她加入共產黨這件事，以及她內心存著舊上海這件事：

兩人迎面看見，又認識又不認識，說是都變了，可又好像都沒變，總是理所當然的樣子。蔣麗莉穿著列寧裝，一條卡其褲，膝蓋處鼓著包，褲腿又短了。腳上倒是皮鞋，卻蒙了一層灰，眼鏡上也蒙灰似的，好像又加深了近視，一層一層旋進去，最深處才是兩隻小眼，眼裡的光，也是旋進深處的兩小叢。<sup>13</sup>

藉由程先生和蔣麗莉事隔多年後相遇的橋段，我們不難發現蔣麗莉在共產黨的裝束中，依舊參雜著舊上海的打扮，那皮鞋和眼鏡，都是舊上海的產物，而蔣麗莉內心中對於舊上海的記憶也如同這些有形的事物，蒙上一層灰，為得是她不得過度張揚她對舊上海時代的留戀，也是為了她矛盾的心理，而故意不去顯露她對舊上海的嚮往。

---

<sup>11</sup>王安憶，《長恨歌》，頁274。

<sup>12</sup>王安憶，《長恨歌》，頁241。

<sup>13</sup>王安憶，《長恨歌》，頁239。

最後得到癌症的蔣麗莉，在她最不屑的丈夫那群山東親友的陪伴下去世，除了她所在的工廠為她舉行了追悼會，娘家的父親及弟弟也完整的為她做了完整一套送殮儀式，看似死得莊嚴且受眾人所重視。但這些卻不是蔣麗莉真正要的，無論是在追悼會或是送殮儀式，都沒有蔣麗莉最重視的人——王琦瑤和程先生的蹤影，替自己悲傷難過的並非自己所真正在乎的，何嘗不是另一種悲哀？而這更代表了試圖融入新上海中所產生的矛盾通常只有個混沌的結局：

程先生和王琦瑤也沒參加追悼會，事實上，他們是在追悼會之後才知道蔣麗莉的死訊。大悲大痛似乎已經過去，這消息甚至還使他們產生輕鬆之感，是為蔣麗莉終於解脫。儘管一生都在掙扎，與甚麼都不肯調和，一意孤行，直到終極。<sup>14</sup>

利用蔣麗莉這個角色，我認為王安憶試圖描寫舊上海人在轉變中產生的矛盾，那些不願與程先生一樣成為異類的舊上海人，和蔣麗莉一般，過度追求誇張的轉型，最後卻不知道自己追求的究竟是甚麼，反倒失去最重要的事物，貌似跟隨著時代在走，卻是一場空虛。

### 三、 新上海的追隨者

#### (一) 新上海的尾隨者——康明遜

部分跨越新舊上海鴻溝的人跟上了時代的步伐，成功轉變成新上海人，而在《長恨歌》一書中的典型代表人物便是康明遜。由於他的成長背景，<sup>15</sup>使得這個角色格外能適應時代的快速變化，而這類人物往往能在各方勢力角力下生存，無論是在人與人之間的周旋，抑或是在時代的轉變歷程中，康明遜這類人物往往如同海棉般，能擠壓自己去穿過各式各樣險峻的狹縫。從另一個層面來看，康明遜也是個自私的人，為了自己的生存而八面玲瓏，不免失去一些自主性，而這點在他對於王琦瑤的態度可略知一二，在與王琦瑤曖昧的過程中，由於彼此都深刻的瞭解到若是發展成情人關係，康明遜的家族絕對不可能接受自稱寡婦、幾乎毫無家世背景的王琦瑤，而那正代表了往後家人間的對立、生活的艱苦，「康明遜說：我知道誰也比不上你，可我還是沒辦法！」<sup>16</sup>簡單的「沒辦法」三個字道盡了康明遜為了自身處境，對於無法將王琦瑤名正言順娶回家的無奈，類似於此的自我犧牲想必在康明遜的人生中已經發生了無數回，而我認為王安憶寫了這樣的一個角色，是要突顯順應時代的人的悲哀，他們看似在生活上比大部分人過得更優渥、順利，卻是在過程中犧牲了最多，而那正是順

<sup>14</sup>王安憶，《長恨歌》，頁271。

<sup>15</sup> 康明遜家境富裕，是家中的獨子，但為二房所生，自幼便知眼觀六路，耳聽八方地做人，在大媽二媽、姊姊妹妹間搭好關係。

<sup>16</sup>王安憶，《長恨歌》，頁212。

應著新上海而轉型的舊上海人，而舊上海精神的死亡，一部分也要歸咎於這類人的漠視。

## (二) 新上海的希望——薇薇、小林

誕生、成長於新上海年代的年輕人們，在《長恨歌》中貌似並非各個都有好的結局，而其中薇薇和小林這對夫妻擁有比較開闊的未來，而王安憶如此安排的意圖，我認為也和他們對於王琦瑤的態度，也就是對於舊上海文化的反應息息相關。

在《長恨歌》一書中，第二部和第三部中間有了一個時間上的斷層，從程先生死去的一九六六年，跳至一九七六年，也就是薇薇十五歲那年。薇薇可說是活在一個新時代的開端，身為一個無憂無慮的少女，她過著與母親截然不同的快樂人生，結局甚至可說是全書中最幸福美滿的。王安憶透過這個角色，塑造出生活在時代當下的人，大多過著如薇薇一般的生活，家境普通，在溫飽之餘能偶爾壓壓馬路，無憂無慮，過去城市的種種對於他們來說，不過是展示在歷史博物館的文物罷了，不特別在意，就如同王琦瑤在薇薇眼中，不過是囉嗦的母親，她從不覺得王琦瑤所留下的珍貴旗袍、皮鞋、貝蕾帽等等有甚麼希罕，更不在乎她對於時尚的精闢見解，薇薇在乎的，和大眾一般，就是時下發生的事，可說是活在當下的最佳範本：

薇薇將這些東西全披掛起來，然後去照鏡子，鏡子裡的人不是人，是妖精。她一邊做著許多以為是壞女人的姿態，一邊笑彎了腰。她想像不出母親當年的樣子，她想像不出母親當年的那個年代。今天的景象再是索然無味，因為是她的時代，所以還是今天好。<sup>17</sup>

如同你我，薇薇正代表了大部分現代人，專注的活在自己的年代，對未來沒有規劃，只是跟著時代的潮流走，有點現代大部份年輕人的感覺，是最不顯眼的那種：

薇薇的理想，是高中畢業後到羊毛衫櫃檯去做一名營業員。說實在，那陣子的選擇很有限，薇薇也不是個好高騖遠的人，她甚至都不是個肯動腦筋的人，對自己前途的設想，帶著點依樣畫葫蘆的意思。這點上，她也不如王琦瑤，這當然也是時代的侷限性。總之，薇薇釋懷海路上的女孩中最平常的一個，不是菁英，也不是落伍者，屬於群眾的隊伍，最多數人。<sup>18</sup>

薇薇是平凡、教育程度不高，並且沒有獨到的思想的，如群眾中的中間值，

<sup>17</sup>王安憶，《長恨歌》，頁280。

<sup>18</sup>王安憶，《長恨歌》，頁282。

而如此平凡的薇薇，正好可以當作新上海人普遍的思想行為的參考樣本，舊上海的事物之於薇薇，只是偶爾拿出來把玩、嬉鬧用的，從不是她真正關心的重點。不幸的是，大部分新上海人也都是這麼認為的，不僅是因為他們有著年輕的心靈，崇尚當下時尚在所難免，文革之後，所剩無幾的文化更是讓這群新世代的主人難以接近歷史的關鍵因素。

反倒是薇薇的丈夫小林對於王琦瑤的智慧讚賞得多，這反映在他日後的成功。我推斷王安憶寫下小林這個角色，是為了和薇薇做了一個對比，在其中一段小林到王琦瑤家作客的橋段，明顯可以看出小林和薇薇看待舊物的觀點有所差異：

小林在她家房間裡走來走去，指著那核桃花心木的五斗櫃說：這是一件老貨。又對了梳妝桌上的鏡子說：這也是老貨，一點不走樣的。薇薇就說：有甚麼鏡子會走樣？小林笑笑，不與她分辯，又去看那珠羅紗的帳子，結論又是一件老貨。薇薇對他質問道：照你這樣說，我們家成了舊貨店了？

19

從這裡我們能看出薇薇和小林不同的地方，除了教育程度不同所產生對文化欣賞的程度差異，還有個性造成的不同，所以在結局安排上，能看出來薇薇顯得是依附在小林身上，而小林代表了懂得欣賞文化底蘊的新上海人，我推測王安憶推崇的正是這樣的人格特質，因此給了他一個格外有未來發展性的結局，我認為這正代表了能接受過去智慧的人，才能站穩腳步，放眼未來。

### (三) 新上海的悲歌——長腳、張永紅、老克臘

反觀同為新上海人的薇薇與小林，長腳、張永紅、老克臘顯得狼狽許多，而這點也能歸咎於他們對待舊上海種種的態度不同，由書中明顯可知，相較於薇薇、小林較為樸實的行事作風，張永紅打工賺取添購時尚行頭的零用錢而非幫助困窘的家境、長腳實際上住在上海市郊如水泥盒子的老舊工房，卻聲稱自己是醬油大王的孫子，處處替人付帳，這樣的行事作風成了在快速變革的上海中普遍可見的景象，也是在經濟成長背後所造成的隱憂。至於老克臘則是在復古風潮的最後看透自己的愚蠢，逃離王琦瑤，這更是代表了舊上海光榮、繁華的過去反倒成了年輕人能隨時棄如敝屣之物。而王安憶賦予他們各自尚未交代、卻可被預期的結局，可能暗示著下個時代的悲劇。

張永紅是長恨歌《長恨歌》所有新上海角色中，最看重王琦瑤的之一，她從時尚的方面切入，難得的以年輕人的觀點看到了王琦瑤的舊上海神韻，自此她便跟著王琦瑤的步伐，學習時尚。乍看之下，她貌似屬於嚮往舊上海的那群，但她終究是愛慕虛榮且自視甚高的年輕女孩，舊上海之於她，只不過是時尚產業的前身，其他王琦瑤給她的建議她實質上是不聽的，這點與薇薇有些相似，不難想像在七十年代的時代快速變化下，是有可能產生一批對自己充滿自信、不屑聽取長

<sup>19</sup>王安憶，《長恨歌》，頁306。

輩建議的青少女：

王琦瑤碰了個釘子，要說的話又嚥回肚子，停了一會，笑著說：可別把光陰都玩過去了，後悔就來不及。張永紅說：不怕的，有光陰就是要玩。王琦瑤就說：你以為有多少光陰供你用，其實都是一霎眼的工夫，玩得在熱鬧也有驀然回首的一天。張永紅說：驀然回首就驀然回首。兩人就有點不歡而散。<sup>20</sup>

由兩人不相似的感情觀可知，張永紅雖在時尚方面師拜王琦瑤，但在骨子裡還是認為自己才是這個時代的首領，而上個世代的價值觀、愛情觀對於新世代的她而言，早已不適用。而張永紅最後跟了一個吹牛的欠債男友長腳，王安憶雖然對於張永紅的結局未下定論，但若是順著此書的劇情發展，最後和長腳結為連理，八九不離十會過著悲慘的躲債人生，而長腳的人生更是如此。對於這兩個角色，我認為王安憶所要暗指的是另一個時代悲歌，若說王琦瑤是四十年代上海少女的紅顏禍水，那張永紅肯定就是七八十年代的代表，若說四十年代女孩會跳入做別人小老婆的火坑中，那七八十年代的女孩則是會跌入愛慕虛榮的深淵裡。

王安憶在描寫張永紅及長腳的生活及家庭背景時，都設定在不甚優渥的環境中，卻是過著比誰都豪奢的生活，而這樣的虛華恐怕就是造成下一個王琦瑤的緣由。而這種新上海人普遍的偏差價值觀也在舞蹈中展現出來，在王安憶的描寫手法中，彷彿一個時代跳舞的風氣隱隱約約也刻畫著他們的價值觀：「他們不懂得約束的道理，那是可使快樂細水長流，並且滋生繁衍。他們太揮霍了，往往收支不能相抵，一夜歌舞不夠一夜用的。」<sup>21</sup>不懂得約束的狂亂舞風，恰恰展現了當時上海年輕人所受經濟快速成長助長的奢靡風氣影響下，所產生的與王琦瑤時代不同的對於金錢、物質的基本概念。

而這股風氣在《長恨歌》一書中展現的最淋漓盡致的角色，非長腳莫屬。長腳愛慕虛榮的程度與張永紅相較之下更甚，身為最後殺死王琦瑤的兇手，我推測王安憶將長腳歸類為她最鄙視的新上海人，滿腦子繁華年代的幻夢，卻沒有實質上的作為，處處蠅營狗苟的賺取小錢，再大筆花掉，這種浪擲千金的生活在新上海比比皆是，在舊上海，這類的豪奢只屬於如同李主任一類的中年高階軍官與商人，並且兩個時代花錢的手法粗糙度也大為不同：

他還喜歡替人付帳，有時在餐館吃飯，遇到有熟人在另一桌吃飯，結束時，他便把熟人那一桌一起付帳了。陪張永紅買東西，都是挑最好的買。每次去王琦瑤家，從不空手的，要帶禮物。禮物帶得很雅致，一束玫瑰花，並且是在大冷的冬天，這玫瑰是從南方空運過來，十元錢一朵，來到沒有暖

---

<sup>20</sup>王安憶，《長恨歌》，頁300。

<sup>21</sup>王安憶，《長恨歌》，頁312。

氣的王琦瑤家中，轉眼間便枯萎了。<sup>22</sup>

相較於李主任留下來給王琦瑤的金條及戒指，長腳帶來的玫瑰，顯得不持久，王安憶在這樣的細節中，展現出兩個年代的不同之處，而最後雖然長腳把滿室的指紋擦盡，他在弄堂中套匯時，用十張一元美鈔代替了二十元美鈔，這件事總不會不被發現，而這正埋下了未來長腳悲慘下場的伏筆。而之所以王安憶沒給出張永紅、長腳的結局，我推測也是因為《長恨歌》一書，主要寫的是四十年代風華上海的死亡，而並非單純的一個虛構故事，而張永紅與長腳的下一個世代悲劇故事是可被預期的，卻非王安憶所存在、想念的年代，那是被留給下個世代回憶時所書寫用的，但可被知曉的是，每個時代隨著時間推移，都會發生如發生在王琦瑤身上的悲劇，正因每個時代都會過去，才更需要我們去紀錄、保存，甚至是珍惜。

而在新上海人中最念舊上海時代風情的角色——老克臘，則是代表了那群復古時尚的追隨者，他們或許崇尚舊物的風情、過去的風華，但最後終究是新世代的產物，而王琦瑤之所以願意用金條換取老克臘的陪伴，更是代表了舊上海精神最後一口氣，只為了求存於人們心中。最後老克臘的離開，顯得王琦瑤只剩一個老朽的空殼，沒了靈魂。

老克臘與王琦瑤的關係，類似於時下年輕人追逐的一陣復古的風潮，在起初一群人趨之若鶩，甚至有種近似於瘋狂的執著，卻在風潮過後，也能輕易地離開那樣的舊文化，但老克臘一類的人真的理解舊上海精神嗎？我們在書中可看到，老克臘的好友們也都是走在時代尖端的摩登人士，顯示想搭上這波復古風潮的年輕人實際上不是真正參透舊上海的種種，而只是把懷舊掛在嘴邊，顯示自己的與眾不同：「老克臘的那些男女青年朋友，都是摩登的人物，他們與老克臘在事物的兩極，他們是走在潮流的最前列。」<sup>23</sup>老克臘與他的朋友們之所以那麼不同，卻依舊能共存的關鍵，我認為在於老克臘本身的心態與他們並無不同，皆是想展現自己風格、跟上潮流的摩登年輕人，而老克臘只是選擇了復古來突顯自己的獨樹一幟，跳脫出流行趨勢的框架，連靈魂也不知不覺被自己拉回了過去，但王琦瑤多次對老克臘的輪迴觀點嗤之以鼻，我們也能從這點看出老克臘對懷舊一詞並不真的了解，僅限於口頭的空談而已：

他不理王琦瑤，兀自說下去。說有一日自己照常乘電車去上班，不料電車上發生一場槍戰，汪偽特務追殺重慶份子，在車廂裡打開了，從這頭追到那頭，不幸叫他吃了記冷槍，飲彈身亡。王琦瑤就說：你這是從電視劇裡看來的。<sup>24</sup>

---

<sup>22</sup>王安憶，《長恨歌》，頁357。

<sup>23</sup>王安憶，《長恨歌》，頁341。

<sup>24</sup>王安憶，《長恨歌》，頁348。

不難看出王琦瑤起初對於老克臘的態度是如同媽媽在看孩子說故事般，覺得好笑又荒謬的，但話說回來，老克臘卻是當時在派推中唯一注意到王琦瑤的年輕人，而這樣一陣風潮來的快，去得也快，王琦瑤死命想抓住的，是新時代對她的關注，使她仍能在上海這個被各路風格混流、激盪的喧囂中，佔有一角。她把得到注意力的希望最後壓在老克臘身上，而非張永紅，從另一個角度來說，可以說也是因為老克臘對於她的瘋狂遠甚於張永紅。但在最後，老克臘看王琦瑤的眼神，已從原本的瘋狂迷戀，轉為同情，而狼狽逃離這個舊文化的他，只想著再也不要回到平安里：

他想他今天實在不該再來，他真是不知道王琦瑤的可憐，這四十年的羅曼蒂克竟是這麼一個可憐的結局。他沒趕上那如錦繡的高潮，卻趕上了一個結局，這算是個甚麼命啊？最後，他是用力掙脫了走出來的。<sup>25</sup>

老克臘對於王琦瑤的情感上的轉捩點相當突然，在一個春光明媚的早晨瞬間跳至王琦瑤相較昏暗、瀰漫著隔宿腐氣的房子，但這也是敲醒老克臘的瞬間，從此刻開始，彷彿是王琦瑤要用盡力氣挽留老克臘，而非老克臘在纏著王琦瑤，而這點我認為是王安憶在反諷新世代所謂的復古風潮，僅是為了一時潮流走向，當一陣流行趨勢過去，自然年輕人們會找到下一個目標，找到另一個新的發展文化，而王琦瑤則像是被一個新時尚風潮掠過的樹林，使盡全力要去抓住那陣風，可想而知是徒勞無功的。而日後老克臘還回鑰匙，從此遠離平安里，也是出於對背棄王琦瑤的一種羞愧。

#### 四、 結論

在分類、討論過新舊上海人的結局後，我們得到幾個結論。首先，第一個死去的角色李主任，所代表的是舊上海進入了戰爭的混亂時代，而這樣的戰亂時代最容易造成舊上海文化的流失，而王琦瑤卻錯過了這樣的混亂時代，在鄔橋度過了這段時光，因而保留了她精神中最大部分的舊上海時代精神。王琦瑤無論在各個方面都嶄露出她即是舊上海精神的化身，而她的死亡，則是代表了舊上海精神已死，而為何王安憶要安排王琦瑤最後死於長腳手中，則代表了舊上海的精神死於最頹廢、最沒有文化的那愛慕虛榮的一群，新上海人對於文化的不重視扼殺了原本迷人、充斥著智慧及時代感的舊上海風情，而我認為這是王安憶寫這本書最主要抨擊的重點。而程先生及蔣麗莉的悲慘下場，也分別代表了追求舊文化人受到的迫害以及強迫自己接受新文化人的矛盾造成的悲劇。

新上海人以兩對情侶作為代表，大部分新上海人如同薇薇，過著與上一代脫節的日子，日日過著無憂無慮的生活，而少數會重視歷史的新上海人，則如小林，會有具前瞻性的未來發展；至於長腳與張永紅，相較於薇薇和小林，顯得家境窘迫，卻更好高騖遠、愛慕虛榮，這類只重舊文化華美外殼，卻不重視內涵及深沉

---

<sup>25</sup>王安憶，《長恨歌》，頁388。

的文化底蘊的新上海人，則往往走向通往悲劇的道路。而原先對王琦瑤癡迷，而後卻轉身離開的老克臘，正代表了日後曇花一現的復古風潮，那往往是快速的，如同時尚的潮流一般，正是因為如此，那樣的潮流目的不在深入去了解舊時代的文化，反倒是重視外在、口頭上的懷舊情結展現，正是如同老克臘一般。至於跨過時代間隙的康明遜，雖是完美融合進新上海的社會，在能自由適應的背後所展現的是失去自我根基的悲哀。

在經過一番分析後，我推測王安憶實質上希望能藉由這個據時代精神、及神秘魅力及風韻於一身的王琦瑤這悲慘結局，來警醒現代上海人對於過去文化的不重視，往更廣的方面來說，更是抨擊了文革造成文化斷層產生的悲歌。光陰吞噬了舊時代的美好，洗去了後人對過去的想像，而這樣的文化失傳的悲歌，拿王琦瑤的悲劇來比擬，顯現出王安憶化虛為實，用一個人物來替無聲的文化發聲。

